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韶容
電話：03-8462860#353
傳真：03-8462790
電子信箱：shaojung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0184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「112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」
徵案活動，請協助公告及轉知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月3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085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(以下稱農委會)依據「食農教育法」第12、13、15條，辦理112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，鼓勵相關機關(構)、法人及團體推行食農教育，並協助各級學校及幼兒園進行食農教育課程及體驗活動，歡迎有意辦理食農教育之單位及團體於112年2月20日前完成提案作業，俾辦審查。
- 三、另鑑於食農教育推廣面向多元化，農委會規劃雙向申請機制，其一依產業發展特性，提供由上而下的食農教育相關計畫補助規範並公布於網站；其二提供由下而上的研提機

112/02/02



制，得依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行食農教育補助作業原則」第6點於每年5月15日前檢具計畫構想書向農委會申請。

四、前述計畫申請訊息及相關電子檔可至農委會「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」(網址：<https://fae.coa.gov.tw/>)(首頁/計畫申請/112年)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國中小學校午餐廠商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